

证券代码：300324

证券简称：旋极信息

公告编号：2017-129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已经2017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计划以自筹资金进行股份回购，回购的资金总额最低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1元/股的前提下，预计回购股份约为23,809,524股，占公司目前已发行总股本比例约2.03%。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凭证向本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要求本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本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本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特此公告。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0日